

財團法人廣青文教基金會 函

地 址：104486台北市中山區松江
路206號12樓之7

承辦人：陳慶宇

電 話：(02)2581-1954 #25

傳 真：(02)2562-4282

受文者：台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廣青真字第113017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主旨：懇請 貴局函轉台北市各級國小、國中及高中職、大專院校等學校輔導室。

本會舉辦113年1月至12月「校園身障者影展」映演活動的報名表、影片簡介，詳如附件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六、本會多年來在大台北地區各級學校，舉辦身障者影展，推動生命教育，已23年。截至目前觀賞人數已超過1千場21萬人。

依經驗發現認識身障者的最佳時機應從學校教育做起；藉由身障者紀錄片中的生命奮鬥故事，能讓學生、老師們更認識、接納、包容身心障礙學生，讓身障生，在校內增加被理解、被支持，進而彼此互動互助，並建立更友善的校園環境，也藉由影片主角的生命故事來激勵學子讓其更有正向力量。

七、可提供部分影片透過線上網路、校內網路連結、校內直播或入班方式舉辦。

八、檢附：影片簡介及映演報名表各乙份。

九、洽辦活動聯絡：陳小姐 電話(02)2581-1954 #25

十、報名網站：請至【廣青基金會官網】>【身心障礙影展】>【校園社區影展】>【立即申請電影放映】

正本：台北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會

董 事 長

鄭信真

113. 1. 29

臺北市府教育局



AEAA1133002590